

公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公自然告字[2025]18 号

经公安县人民政府批准，公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拍卖出让位于公安县闸口镇前进街 P(2025)02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 (m ²)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 (年)	起叫价 (万元)	竞买保证金 (万元)	竞买备用金 (万元)	增价幅度 (万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P(2025) 02 号	公安县 闸口镇 前进街	6759.12	商业用地	≤1.0	≤40%	≥15%	40	1235	247	≥620	50

拍卖出让地块位于公安县闸口镇前进街。东抵闸口镇前进街，南抵民主巷，西抵公共通道，北抵闸口税务局。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6759.12 平方米（折 10.14 亩）（以公安县华宇土地勘测有限公司实测面积为准）。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应当单独申请（凡被列入信用平台黑名单的单位和個人不得参与竞买）。

竞买人必须提供企业及法定代表人信用信息记录；

申请人须在报名有效期限内提供银行出具的竞买资金证明（竞买备用金）不少于 620 万元；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采用增价拍卖方式，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公开出让文件，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活动具体委托湖北嘉隆国际拍卖有限公司实施。申请人可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至 2025 年 9 月 2 日，到公安县土地和房屋产权交易中心或湖北嘉隆国际拍卖有限公司获取出让文件。

五、申请人可于 2024 年 8 月 18 日至 2025 年 9 月 2 日，到湖北嘉隆国际拍卖有限公司提交书面申请。提交申请时须交纳竞买保证金和拍卖佣金保证金，出具竞买备用金的资金证明；交纳竞买保证金、拍卖佣金保证金到账的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2 日 17 时。

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拍卖佣金保证金、出具竞买备用金的资金证明，具备申请条件的，公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在 2025 年 9 月 3 日 17 时前确认竞买资格。

六、本次拍卖设有底价，竞买人最后应价未达到底价时，拍卖主持人终止拍卖活动。

七、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会定于 2025 年 9 月 4 日 10 时在公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举办。

八、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地块自公告之日起在其所在地进行展示，出让人和拍卖人不负责集中组织踏勘，申请人自行对出让地块进行现场踏勘；

（二）竞买人必须遵守拍卖公告和拍卖须知等出让文件中的规定和要求；

（三）受让人必须严格按照[公自然规条字（城区） 2024 第 08 号]《规划设计条件通知书》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条件使用土地。

九、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公安县土地和房屋产权交易中心 湖北嘉隆国际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16-5151375 胡先生 13907130903

开户单位：公安县土地和房屋产权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安支行（邮局和水果巷之间）

帐号：563857531466

查询网址：中国土地市场网

公安县人民政府网

公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湖北嘉隆国际拍卖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12 日